

证券代码:300019 证券简称:硅宝科技 公告编号:2015-042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于2015年7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此公告。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卡奴迪路 公告编号:2015-065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2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1798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方可实施,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1日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5-080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7月7日起开始停牌。公司于7月7日、7月14日先后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74,2015-078,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目前,该事项仍在筹划中,尚具有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1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并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披露相关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15-030(临)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涉及收购互联网行业或通信行业或智能制造行业相关的资产,将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交所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三变科技,证券代码:002112)自2015年7月21日起(星期二)起停牌。

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15-079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私募债券暨办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久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其科技”)的通知,久其科技非公开发行2015年可交换私募债券的事项获得备案批准,并已收到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出的《关于“北京久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5年可交换债券”符合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中证监函[2015]40号)。

2015年7月20日,久其科技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6%)质押给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红塔证券”)。该部分质押股票用于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担保,质押期限自2015年7月20日起至久其科技及红塔证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久其科技共持有本公司股份51,104,91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5.84%;其中久其科技已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23,30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5.59%,占公司总股本的11.78%。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15-024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协议的签署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本次签署的仅属框架协议,各方的出资规模、出资比例、运行架构等尚未确定,最终协议的签署尚需各方有权机构批准,协议实施的预期效果及可能产生的效益也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基于相似的经营理念和共同的转型需求,为发挥各自优势,打造相对完整的个体防护产业链,经友好协商,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甲方”)与浙江德清华丝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华丝”、“乙方”)于2015年7月20日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相关情况如下:

一、合作方介绍:

公司名称:浙江德清华丝纺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40万美元

住所: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基喜雅工业园2号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服装及纺织品。

二、协议主要内容:

1.甲、乙双方拟联合具有其他资源优势的第三方,共同设立平台公司,专门从事个体防护相关产品的设计、开发和销售;

2.平台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服饰、军服、消防服、森警灭火服、产业防护服、防弹衣、防弹头盔等,必要时可以适当延伸;

3.双方一致同意,相关产品指定使用甲方劳保原料、由乙方加工制造成终端产品;

4.甲方将充分发挥其在原料、技术、市场开发及产业链条等方面的优势,乙方将充分发挥其服装制造、销售渠道、市场推广等方面的优势,优化整合各方资源,全力打通产业链各个环节,实现从劳保原料到终端产品的无缝衔接,打造国内一流的个体防护产业链、价值链,形成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生产平台、营销平台、利润中心;

5.平台公司的运营团队由各出资方推荐的技术、营销骨干共同组成,采用相对灵活的机制独立运作。平台公司的名称、住所、注册资本、出资比例、董事会构成等相关事宜由双方另行约定;

6.除个体防护外,双方还有意本着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进甲方产品在

乙方或其他相关方终端产品中的应用。

三、协议签署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生产的泰美达?7间位芳纶、泰普龙?对位芳纶在个体防护领域有着广泛的应用,为提高我国的劳动防护水平,公司与警方、军方及大型石化集团保持密切的合作。由于公司仅生产芳纶纤维,在直接服务终端客户方面受到很大的制约。本次战略合作关系的建立,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在原料、技术、市场开发及产业链条等方面的优势,与下游客户一起打造完整的个体防护产业链,直接服务于终端客户;同时,也有利于公司以终端销售为龙头,全面提升产业链的价值和竞争力。

特此公告。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15-025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产业链内的重大战略项目,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泰和新材”(股票代码:002254)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停牌,停牌公告详见2015年7月8日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1)。

停牌期间,公司与潜在合作方进行了积极接洽。2015年7月20日,公司与浙江德清华丝纺织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拟联合具有其他资源优势的第三方,共同设立平台公司,专门从事军服、军服、消防服、森警灭火服、产业防护服、防弹衣、防弹头盔等个体防护相关产品的设计、开发和销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泰和新材,股票代码:002254)自2015年7月21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5-038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7月20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7月19日—2015年7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20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19日下午15:00至2015年7月20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同乐路10号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顾润清先生

7.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委托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过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58,370,144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7%;41,606股反对,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20,700股弃权,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该议案获得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758,370,144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7%;196,967股反对,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3%;1,000股弃权,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该议案获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58,433,804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8%;41,606股反对,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20,701股弃权,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该议案获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李丽、黄蓉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713 证券简称:东易日盛 公告编号:2015-056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通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收购南通东易盛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6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南通东易盛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股东结构变更完成。

公司原股东结构:

股东	持股比例
夏峰	100%